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直销电子交易平台

开通赎回转认/申购业务并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16 年 10 月 13 日起，在本公司直销电子交易平台（包括网上交易、移动客户端交易、微信端交易）开通“赎回转认购”和“赎回转申购”业务（上述两种业务以下简称为“赎回转认/申购”），并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释义

投资者：指通过本公司直销电子交易平台进行基金交易的个人投资者。

工作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T 日：指销售机构受理投资者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申请的工作日。

T+n 日：指自 T 日起第 n 个工作日（不包含 T 日）。

中融货币 E 基金：指投资者在本公司直销电子交易平台上购买的中融货币市场基金 E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3075）。

二、业务功能介绍及适用基金范围

赎回转认购业务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电子交易平台，用赎回其所持有的中融货币 E 基金的资金直接认购本公司旗下新募集的基金。直销电子交易平台接受赎回转认购业务申请的截止时间以网站公告为准。

赎回转申购业务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电子交易平台，用赎回其所持有的中融货币 E 基金的资金直接申购本公司旗下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或用赎回其所持有的本公司未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包括注册登记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的基金、定期开放式基金等）的资金直接申购中融货币 E 基金。

三、业务规则：

1、申请方式：

（1）发起中融货币 E 基金赎回转认/申购其他基金业务前，投资者需先通过

本公司直销电子交易平台进行融钱包充值（即申购中融货币 E 基金），在基金认/申购过程中选择“融钱包”作为资金来源。

（2）发起其他基金赎回转申购中融货币 E 基金业务，需在基金赎回过程中选择“赎回到融钱包”。

2、“赎回转认/申购”的认/申购发起时间

（1）中融货币 E 赎回转认购处于募集期的基金业务：赎回申请 T 日发起，T+1 日确认；认购申请 T 日发起，T+1 日确认认购申请结果，份额确认日为基金成立日。

（2）中融货币 E 赎回转申购其他基金业务：赎回申请 T 日发起，T+1 日确认；申购申请 T 日发起，确认时间同银行卡直接申购基金。

（3）其他基金赎回转申购中融货币 E 基金业务：赎回申请 T 日发起，在赎回款到达本公司交易账户的前一工作日发起申购中融货币 E 基金。

3、撤单的处理

T 日发起的“赎回转认/申购”申请在 T 日 15:00 之前可以撤单，赎回申请和申购申请将被一并撤销。

4、“赎回转认/申购”失败的处理

若“赎回转认/申购”对应的赎回申请失败，则后续“转认/申购”申请不会被发起。

若“赎回转认/申购”对应的认/申购申请失败，则“赎回基金”的赎回资金在认/申购申请确认失败后的三个工作日划往投资者预留银行账户中。

本公告中业务规则未尽事宜应参照相关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及本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和公告。

四、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自 2016 年 10 月 13 日起，投资人通过本公司直销电子交易平台使用其持有的中融货币 E 类基金办理“赎回转认/申购”业务，可享受认/申购费 1 折优惠。

本费率优惠活动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基金赎回费率、后端收费模式费率均按相应基金最新披露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执行。

在今后的业务开展过程中，本公司可对上述优惠费率进行调整，并将依据相

关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zrfunds.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160-6000；010-85003210

2、中融基金网上交易平台

网址：<https://trade.zrfunds.com.cn>

六、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等相关业务规则，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妥善保管网上直销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七、本费率优惠活动时间将另行公告。本公告有关基金直销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3日